证券代码：688837　　证券简称：信诺维　　公告编号：2026-019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并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公司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近日，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需要，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资金账号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513182671991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用结算账户。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入和使用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

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苏州信诺维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